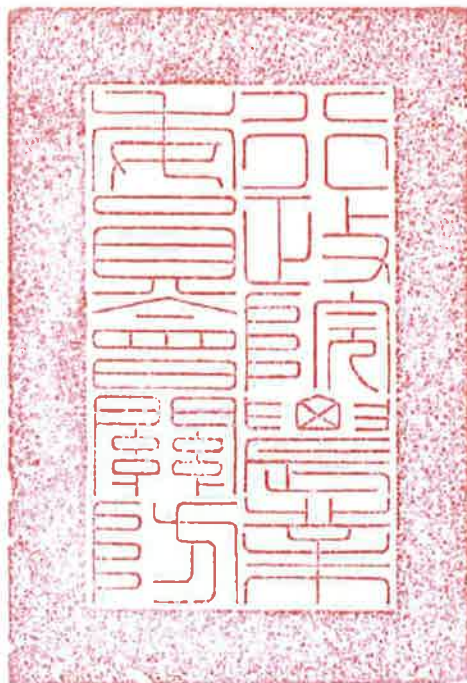
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農金字第1105064770號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香蕉收入保險試辦及保險費補助辦法」第三條。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。
- 二、修正依據：農業保險法第五條第二項及第十條第三項。
- 三、「香蕉收入保險試辦及保險費補助辦法」第三條修正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本會全球資訊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coa.gov.tw>）及本會農業金融局全球資訊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boaf.gov.tw>）。
- 四、本次修正係配合香蕉收入保險試辦實務發展，為提供更多蕉農保險保障，因應各界對新保單年度擴大試辦區域之期盼，採取較短公告期間確有其急迫性及必要性，爰縮短預告期間為7日。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隔日起7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(一)承辦單位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（第一組）。



(二)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15號3樓。

(三)電話：(02) 3393-5891。

(四)傳真：(02) 2392-8670。

(五)電子郵件：emilylu@boaf.gov.tw。

主任委員 傅吉仲

裝

訂

線